



# 都市文学论

《广州文艺》都市小说理论文集

广州市文艺报刊社

编

SPM

南方出版传媒  
花城出版社

# 都市文学论

《广州文艺》都市小说理论文集

广州市文艺报刊社 编

SPM

南方出版传媒  
花城出版社  
中国·广州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都市文学论：《广州文艺》都市小说理论文集 / 广州市文艺报刊社编. — 广州：花城出版社，2016.1  
ISBN 978-7-5360-7834-5

I. ①都… II. ①广… III. ①都市小说—小说研究—中国—当代—文集 IV. ①I207.42-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010325号

出版人：詹秀敏  
责任编辑：林菁  
技术编辑：凌春梅  
封面设计：视觉传达

---

书 名	都市文学论：《广州文艺》都市小说理论文集 DUSHI WENXUE LUN GUANGZHOU WENYI DUSHI XIAOSHUO LILUN WENJI
出版发行	花城出版社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11号)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广东天鑫源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市海珠区工业大道南瑞宝路)
开 本	880毫米×1230毫米 32开
印 张	6 1插页
字 数	150,000字
版 次	2016年1月第1版 2016年1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25.00元

---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购书热线：020-37604658 37602954

花城出版社网站：<http://www.fcph.com.cn>

此为试读，需要完整PDF请访问：[www.ertongbook.com](http://www.ertongbook.com)

## 目 录

中篇小说中的“都市”

——当下中国建构中的“都市文学” 孟繁华 / 1

城市与都市：当代中国城市文学的转变与差异 徐肖楠 / 25

城市化进程与都市小说的新动向 洪治纲 / 39

都市文学的核心部队 贺绍俊 / 53

掠影红尘与接近心灵

——都市写作的现状与未来想象 钟晓毅 / 61

当代城市文学批判 颜敏 / 73

都市文学的五副“面孔” 李云雷 / 97

现代性视域中的都市文学 曾海津 / 115

爱欲、谎言和丛林法则

——关于都市情爱叙事与女性书写 张莉 / 131

我的城市，他的文学

——有关城市文学的札记 汪政 晓华 / 149

新世纪都市小说创作之我见 杨剑龙 / 165

中产阶级想象的幻灭

——新都市小说的意识形态蜕变史 刘复生 / 175

## 中篇小说中的“都市”

——当下中国建构中的“都市文学”

**孟繁华** 山东邹县人，北京大学文学博士，现为沈阳师范大学特聘教授、中国文化与文学研究所所长。曾任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研究员、教授、博士生导师、当代文学研究室主任、《文学评论》编委等。长期从事中国当代文学研究和评论工作。法国、日本、中国内地及台湾传媒曾发表过对其研究的评论和介绍。获文学奖项多种。现主要从事现、当代文学和前沿文化、文学研究。

都市文学是近年来谈论比较热烈的话题。但在我看来，当代中国的都市文学仍在建构之中。这里有两个方面的原因：一是新中国成立初期的二十世纪五六十年代，我们一直存在着一种“反城市的现代性”。反对资产阶级的香风毒雾，主要是指城市的“资产阶级”生活方式，因此，从二十世纪五十年代初期批判萧也牧的《我们夫妇之间》，到话剧《霓虹灯下的哨兵》《千万不要忘记》等，反映的都是这一意识形态，也就是对城市生活的警觉和防范。在这样的政治文化背景下，都市文学要生长几乎是不可能的；第二，都市文学从某种意义上说是“贵族文学”，没有贵族，就没有文学史上的都市文学。不仅西方如此，中国依然如此。“新感觉派”、张爱玲的小说以及曹禺的《日出》、白先勇的《永远的尹雪艳》等，都是通过“贵族”或“资产阶级”生活来反映都市生活的；虽然老舍开创了表现北京平民生活的小说，并在今天仍然有回响，比如刘恒的《贫嘴张大民的幸福生活》，但对当今的都市生活来说，已经不具有典型性。因此，如何建构起当下中国的都市文化经验——如同建构稳定的乡土文化经验一样，都市文学才能够真正地繁荣发达。尽管如此，我们还是看到了作家对都市生活顽强的表达——这是艰

难探寻和建构中国都市文学经验的一部分。

## 一、官场

南飞雁的《红酒》写的是官场生活，写处长与厅长的关系、党校学员之间的关系、个人升迁与省委常委偶然相遇的关系等等。但这些官场生活仅仅是《红酒》展开叙事的背景。南飞雁叙述的主人公简方平是一个官场顺畅，但生活失意的中年人。他不是“官场小说”中与我们经常相遇的那类腐败堕落的官员，也不是卑微委琐的小职员。他“兵头将尾”的身份使他介于两者之间。作为处级的办公室主任，他要周全地照顾他的上级，接待无数检查或调研者。这种“头等大事”他含糊不得；但在下面具体办事的人面前，他毕竟是“头”，又有普通办事员没有的优越和满足，何况他又是一个有前景的干部。但这并不是小说主要的叙事诉求，小说主要讲述的是简方平的个人生活：一个离了婚的老男人的个人生活境遇和与女性相处的过程与结果。“红酒”给简方平带来了好运：副厅长喜欢红酒，简投其所好因读法国文学对红酒一知半解却深得副厅长青睐。于是一路顺风地提了副处、正处办公室主任。这时简方平的个人生活发生了奇迹，无数人热心地介绍各种女性，女性也皆因简方平的红酒知识、派头而心旌摇动芳心意属。但这个热衷红酒的男人在相亲的道路上还是一无所获一事无成。

当然，小说的精彩处还是简方平与多个女性交往的过程，是对各种女性心理、性格、性情的描绘。功利而庸俗的

刘晶莉、简单幼稚的教授女儿、同性恋者王雅竺、矜持而有洁癖的女博士等，都栩栩如生挥之难去。但写得最动人的还是与导游沈依娜的恋情。现在的小说已经读不到感动、浪漫和诚恳。男女之间的真情似乎在权力、金钱和利益面前全线崩溃荡然无存。但在简方平和沈依娜的“老少配”里，我们读到了久违的真情。当然，小说的厉害也在这里。当沈依娜母亲出现的时候，小说才真正到了关节处：沈母不同意他们恋爱结婚，原因很简单，在这个监狱改造科科长看来：

娜娜很传统，结了婚就要过一辈子的。你呢，今天在这儿给我拍拍胸脯，真露了马脚，你能躲过去不进四监吗？沈母的目光像缝纫机似的，针头在他脸上来回轧着。恐怕不敢吧？就拿这红酒说，靠你的工资能买得起？你再看看这大厅里的人，有几个是自己掏钱的，有几个是干干净净的？你们这些春风得意的人，没几个经得起查的。不出事当然好，一旦出事呢？你别怪我说得难听，我是见得太多了，心里害怕。说实话，我真不在乎你年纪多大。父母也好，孩子也好，跟娜娜过一辈子的是你。我不图娜娜荣华富贵，招人眼红，我只图她平平安安的，到老了有个老伴在身边，知冷知热就行。我清楚得很，就算你进了四监，娜娜也不会离开你，她就是再苦也做不出那种事。可我是她妈，我不能让她冒险。

几经周折这对老少配还是不了了之。读过小说之后，对

简方平的处境不禁同情起来，他虽然是个衣食无忧的官员，但也终究是个上有老下有小、心地不坏的老男人。他没有和自己喜欢的女孩子结成连理，竟因为他是一个官员，这个曾被各种女人追逐的对象，居然也是一个被放弃的对象，真是成也萧何败也萧何。小说最后流淌的苍凉韵味，令人百感交集、欲说还休。南飞雁在艺术上的少年老成、对世事洞察之深刻，由此可见一斑。

关仁山是当下最活跃、最勤奋的作家之一。在我看来，关仁山的价值还不在于他的活跃和勤奋，而是他对当下中国乡村变革——具体地说是冀东平原乡村变革的持久关注和表达。因此可以说，关仁山的创作是与当下中国乡村生活关系最为密切的和切近的创作。自“现实主义冲击波”以来，关仁山的小说创作基本集中在长篇上，中、短篇小说写得不多。现在要议论的这篇《根》是一部短篇小说，而且题材也有了变化。

小说的内容并不复杂：女员工任红莉和老板张海龙发生了一夜情——但这不是男人好色女人要钱的烂俗故事。老板张海龙不仅已婚，而且连续生了三个女儿。重男轻女、一心要留下“根儿”的张海龙怀疑自己的老婆再也不能生儿子了，于是，他看中了女员工任红莉，希望她能给自己带来好运——为自己生一个儿子。任红莉也是已婚女人，她对丈夫和自己生活的评价是：他“人老实、厚道，没有宏伟的理想，性格发闷，不善表达。他目光迷茫，听说落魄的人都是这样的目光。跟这种男人生活在一起，非常踏实，就算知道自己女人有了外遇，他也不会用这种以牙还牙的方式。他非

常爱我，我在他心中的地位，谁也无法动摇。我脾气暴躁，他就磨出一副好耐性。为了维持家庭的和谐，他在很多方面知道怎样讨好我，即便有不同意见，他也从来不跟我当面冲突。其实，他一点儿不窝囊，不自卑，虽然嘴巴笨，但心里有数，甚至还极为敏感。我不用操心家里的琐碎事。生活清贫、寒酸、忙乱，但也有别样的清静、单纯”。但是任红莉毕竟还是出轨了。任红莉出轨最根本的原因还是利益的问题，而不是做一个代孕母亲。经张海龙多次说服和诱惑后，任红莉终于想通了：“换个角度看问题，一种更为广阔的真实出现在我的视野。刹那间，我想通了，如今人活着，并不只有道德一个标准吧？并不是违背道德的人都是坏人。我心里储满了世俗和轻狂。我和阎志的爱情变得那样脆弱、轻薄。我们的生存面临困境了，牟利是前提，人们现在无处不在相互掠夺与赚钱。赚钱的方式，是否卑鄙可耻，这就另当别论了。他没有本事，我怎能袖手旁观？从那一天开始，恐惧从我的心底消失了。这一时期，我特别讨厌以任何道德尺度来衡量自己的思想和行为。可是，有另外一种诱惑吸引着我。资本像个传说，虽然隐约，却像风一样无处不在。一种致命的、丧失理智的诱惑，突然向我袭来了。我似乎抓住了救命稻草，我要给张海龙生个孩子。”

任红莉终于为张海龙生了孩子。不明就里的丈夫、婆婆的高兴可想而知；张海龙的兴奋可想而知。任红莉也得到了她想得到的东西，似乎一切都圆满。但是，面对儿子、丈夫、张海龙以及张海龙的老婆，难以理清的纠结和不安的内心，在惊恐、自责、幻想等各种心理因素的压迫左右下，任

红莉终于不堪重负成了精神病人。关仁山的这篇小说要呈现的就是任红莉怎样从一个健康的人成为一个精神病人的。苏珊·桑塔格有一本重要的著作——《疾病的隐喻》，收录了两篇重要的论文：《作为隐喻的疾病》及《艾滋病及其隐喻》。桑塔格在这部著作中反思批判了诸如结核病、艾滋病、癌症等疾病，如何在社会的演绎中一步步隐喻化的。这个隐喻化就是“仅仅是身体的一种病”如何转换成了一种社会道德批判和政治压迫的过程。桑塔格关注的并不是身体疾病本身，而是附着在疾病上的隐喻。所谓疾病的隐喻，就是疾病之外的具有某种象征意义的社会压力。疾病属于生理，而隐喻归属于社会意义。在桑塔格看来，疾病给人带来生理、心理的痛苦之外，还有一种更为可怕的痛苦，那就是关于疾病的意义的阐释以及由此导致的对于疾病和死亡的态度。

任红莉的疾病与桑塔格所说的隐喻构成了关系，或者说，任红莉的疾病是违背社会道德的直接后果。值得注意的是，这个隐秘事件导致的病患并不是源于社会政治和道德批判的压力，而恰恰是来自任红莉个人内心的压力。在这个意义上说，任红莉还是一个良心未泯，有耻辱心、负罪感的女人。任红莉代人生子并非主动自愿，作为一个女人，她投身社会的那一刻，她的身体也同时被男性所关注，因此，从某种意义上说，对女性身体的争夺是历史发展的一部分。《根》中描述的故事虽然没有公开争夺女性的情节，但暗中的争夺从一开始就上演并愈演愈烈。值得注意的是，男人与女人的故事历来如此，受伤害的永远是女人。但话又说回来，假如任红莉对物质世界没有超出个人能力的强烈欲望，假如这里

没有交换关系，任红莉会成为一个精神病人吗？

关仁山在《根》中讲述的故事对当下生活而言当然也是一个隐喻——欲望是当下生活的主角，欲望在推动着生活的发展，这个发展不计后果但没有方向，因此，欲望如果没有边界的话就非常危险。任红莉尽管在周医生的治疗下解除或缓解了病情，但我们也知道，这是一个乐观或缺乏说服力的结尾——如果这些病人通过一场谈话就可以如此轻易地解除病患的话，那么，我们何妨也铤而走险一次？如是看来，《根》结尾的处理确实简单了些。从另一方面看，一直书写乡村中国的关仁山，能选择这一题材，显然也是对自己的挑战。

## 二、市民阶层

鲁敏成名于“东坝”系列的小镇小说。小镇在当下中国已经成为一个传说，一个只可想象而难再经历的文化记忆。鲁敏完全可以在这个独辟的领域轻车熟路地行走下去，我相信她还欲说还休、意犹未尽。但2009年她却改变了方向，她连续发表的《饥饿的怀抱》《细西红线》和《羽毛》等都是书写都市生活的。这当然是一个新的挑战。其中，《羽毛》讲述的是一个与家庭伦理有关的故事，但它与都市红尘滚滚的外部生活不同，而是在具体的家庭情感生活中展开故事：单身的费老师、十六岁的女儿小茵、美术老师郝音及丈夫穆医生。

表面看这是一个难以构成关系的人物比例设计，但一切

就这样发生了：费老师与郝音表面上是共同喜欢译制片的经典对白，实则是费老师在共同欣赏艺术的背后暗恋着郝音。十六岁的女儿小茵两岁时丧母，她没有关于母亲的记忆。用她的话说，她只有遗憾而无悲情。于是，她开始了一个“成全”父亲的阴谋构想：她要主动接近或亲近穆医生而使父亲有更多的机会与郝音独处。在她看来，穆医生这个“障碍”是配不上郝音的，他委琐、卑微，根本不像一个男人。这本来是一个孩子自以为是的想象，但她因皮炎在医院接触了穆医生以后，居然改变了对穆医生的认识：

医院里，我惊愕地见到了另外一个穆医生，职业状态里的穆医生，这令我对他另眼相看，几乎忘了皮痒之苦。

或许是那身白大褂赋予了他某种魔力，他显得自信、稳重，眼睛里露出平静的笑意。他在门口等我们，接着熟门熟路，带我们穿过各个走道与楼梯，来到他的办公室。这是中午休息的时间，但在他诊室门口，我看到病历已经摞得很高。我乖巧地表示了敬佩，他平常地点点头：“是啊，有些病人喜欢挂我的号。”他的淡泊一点儿不像是装的，哈，奇怪，我竟然蛮喜欢他那股子熟稔的内行劲儿呢。

这个改变使一个孩子开始陷入了一种不可思议的情绪之中。与其说小说以女儿小茵的视角讲述了她所看到的父亲、郝音和穆医生的情感关系，不如说是小茵讲述了个人“疼痛的历史”。她的皮炎不经意地在小说中成为一个隐喻：她需要疗治，但她病症的神经性质，恰恰是一个关于疼痛的呈现与遮蔽的过程。疼痛是被发现的，一个更严重的疼痛可以覆盖和遮蔽原有的疼痛，那不是原有疼痛的消失。当更严重的

疼痛消失之后，原有的疼痛还会出现。一个孩子内心的全部隐秘，就与疼痛构成了这样的关系。

《惹尘埃》也是一篇书写都市生活的小说。年轻的妇人肖黎患上了“不信任症”：“对目下现行的一套社交话语、是非标准、价值体系等等的高度质疑、高度不合作，不论何事、何人，她都会敏感地联想到欺骗、圈套、背叛之类，统统投以不信任票。”肖黎并不是一个先天的“怀疑论者”，她的不信任源于丈夫的意外死亡。丈夫两年半前死在了城乡交接处的“一个快要完工，但突然塌陷的高架桥下”，他是大桥垮塌事件唯一的遇难者。就是这样一个意外事件，改变了肖黎的“世界观”：施工方在排查了施工单位和周边学校、住户后，没有发现有人员伤亡并通过电台对外做了“零死亡”的报道。但是死亡的丈夫终于还是被发现，这对发布“零死亡”的人来说就遇到了麻烦。于是他们用丈夫的电话给肖黎打过来，先是表示抚慰，然后解释时间：“这事情得层层上报，现场是要封锁的，不能随便动的，但那些记者们又一直催着，要统一口径、要通稿，我们一直是确认没有伤亡的”；接着是地点，“您的丈夫‘不该’死在这个地方，当然，他不该死在任何地方，他还这么年轻，请节哀顺变……我们的意思是，他的死跟这个桥不该有关系、不能有关系”；然后是“建议”：“你丈夫已经去了，这是悲哀的，也不可更改了，但我们可以把事情尽可能往好的方向去发展……可不可以进行另一种假设？如果您丈夫的死亡跟这座高架桥无关，那么，他会因为其他的什么原因死在其他的什么地点吗？比如，因为工作需要，他外出调查某单位的税务情况，

途中不幸发病身亡？我们想与你沟通一下，他是否可能患有心脏病、脑血栓、眩晕症、癫痫病……不管哪一条，这都是因公死亡……”接着还有“承诺”和巧妙的施压。这当然都是阴谋，是弥天大谎。处在极度悲痛中的肖黎，又被这惊人的冷酷撕裂了心肺。

但是，事情到这里远没有结束——肖黎要求将丈夫的随身物品还给她，钥匙、手机、包等。当肖黎拿到丈夫的手机后，她发现了一条信息和几个未接的同一个电话。那条信息的署名是“午间之马”。“肖黎被‘午间之马’击中了，满面是血，疼得不敢当真。这伪造的名字涵盖并揭示了一切可能性的鬼魅与欺骗。”正是这来自于社会和丈夫的两方面欺骗，使肖黎患上了“不信任症”。不信任感和没有安全感，是当下人们普遍的心理症候，而这一症候又反过来诠释了这个时代的病症。如果对一般人来说这只是一般感受的话，那么对肖黎来说就是切肤之痛了。于是，“不信任症”真的就成了一种病症，它不只是心理的，重要的是它要诉诸生活实践。那个年过七十的徐医生徐老太太，应该是肖黎的忘年交，她总是试图帮助肖黎开始“新生活”，肖黎的拒绝也在意料和情理之中。落魄青年韦荣以卖给老年人保健品为生，在肖黎看来这当然也是一个欺骗的行当。当肖黎勉为其难地同意韦荣住进她的地下室后，韦荣的日子可想而知。他屡受肖黎的刁难、质问甚至侮辱性的奚落。但韦荣只是为了生活从事了这一职业，他并不是一个坏人或骗子。倒是徐老太太和韦荣达观的生活态度，最后改变了肖黎。当徐老太太已经死去、韦荣已经远去后，小说结尾有这样一段议论：

也许，怀念徐医生、感谢韦荣是假，作别自己才是真——对伤逝的纠缠，对真实与道德的信仰，对人情世故的偏见，皆就此别过了，她将会就此踏入那虚实相间、富有弹性的灰色地带，与虚伪合作，与他人友爱，与世界交好，并欣然承认谎言的不可或缺，它是建立家国天下的野心，它是构成宿命的要素，它鼓励世人对永恒占有的假想，它维护男儿女子的娇痴贪，它是生命中永难拂去的尘埃，又或许，它竟不是尘埃，而是菌团活跃、养分丰沛的大地，是万物生长之必须，正是这谎言的大地，孕育出辛酸而热闹的古往今来。

“惹尘埃”就是自寻烦恼和自己过不去吗？如果是这样，这篇小说就是一部劝诫小说，告诫人们不要“惹尘埃”；那么，小说是要人们浑浑噩噩得过且过吗？当然也不是。《惹尘埃》写出了当下生活的复杂以及巨大的惯性力量。有谁能够改变它呢？流淌在小说中的是一种欲说还休的无奈感。而小说深深打动我们的，还是韦荣对肖黎那有节制的温情。

吴君不厌其烦地书写着她“亲爱的深圳”。作为一个外来的“他者”，对一个城市作如此深入而持久的耐心剖析，不能说绝无仅有也可以说是凤毛麟角。《复方穿心莲》与“底层写作”不同，也与我们常见的都市小说不同。嫁给深圳本地人是所有外来女性的梦想，这不仅意味着她们结束了居无定所的漂泊生活，有了稳定的日子，而且还意味着她们外来人身份的变化。但是，值得注意的是，女主人公方立秋